

现代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因公开招标形成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现代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通过湖南省招标投标监管网等招标网站发布了《长永、长潭、潭耒（衡耒段）、溆怀及怀芷高速公路2021-2022年养护工程YHSG1标段施工招标公告》，对长永、长潭、潭耒（衡耒段）、溆怀及怀芷高速公路2021-2022年（从开工之日起12个月）养护工程进行公开招标。经履行相应开标、评审、公示等程序后，确定中标人为由湖南省高速养护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高速养护公司”），中标金额合计为6,801.9587万元。

（二）关联关系说明

上述中标人湖南高速养护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湖南省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高速集团”）的二级全资子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条款规定，由湖南高速养护公司中标“长永、长潭、潭耒（衡耒段）、溆怀及怀芷高速公路2021-2022年养护工程YHSG1标段施工”项目形成关联交易。

（三）审议程序

通过公开招标方式确定，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0.2.14条的有关规定，本次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也不构成重组上市。

二、中标单位基本情况

湖南省高速养护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湖南省长沙市开福区三一大道500号马兰山公寓综合楼
9楼910房

法定代表人：胡跃华

注册资本：11000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02年1月18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0007347692496

经营范围：高速公路养护工程、建设工程、路桥工程、公路路面工程；公路路基工程、房建工程、市政工程、环保工程、地基基础工程、桥梁工程、送变电工程、机电工程、公路交通工程、特种工程（结构补强）专业承包；车辆救援服务；工程机械设备、养护设备、检测设备的租赁；路桥建设；建筑材料、机械设备销售；以自有合法资产开展高科技项目的投资（不得从事股权投资、债权投资、短期财务性投资及面对特定对象开展受托资产管理等金融业务，不得从事吸收存款、集资收款、受托贷款、发行票据、发放贷款等国家金融监管及财政信用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湖南高速养护公司前身为“湖南省高速公路建设养护工程有限公司”，曾用名“湖南省高速百通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现拥有建设部公路路面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公路路基工程专业承包二级、桥梁专业承包二级，地基与基础工程专业承包三级，环保工程专业承包三级，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三级和湖南省交通运输厅高速公路养护一类甲级，二类甲级，桥梁甲级、路面甲级、隧道甲级、交安甲级、计算机系统维护专项资质。该公司拥有丰富的高速公路养护施工经验，为湖南省高速公路应急抢险工作中作出了突出贡献。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6月30日
----	-------------	------------

总资产	72,033.09	80,026.15
净资产	21,924.23	22,524.49
	2020 年度	2021 年 1-6 月
营业收入	59,886.93	26,502.2
净利润	1,383.18	600.26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湖南高速集团持有湖南高速养护公司100%股权。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3 条第二款规定，湖南高速养护公司与本公司为关联法人。

经查询相关信息，湖南高速养护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标的为长永、长潭、潭耒（衡耒段）、溆怀及怀芷高速公路 2021-2022 年养护工程 YHSG1 标段施工项目。项目内容包括：公司所管辖长永、长潭、潭耒（衡耒段）、溆怀及怀芷高速公路的 2021-2022 年（从开工之日起 12 个月）养护工程（不含车道改扩建工程和机电工程），包含路基、路面、桥涵、隧道、交通安全设施、绿化、房建工程的日常养护、小修、中修、专项养护、应急养护工程施工。

四、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本次关联交易是公司通过公开招投标方式进行，关联交易定价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有失公允或利用关联交易转移利益的情况。

五、关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已于近期向中标单位发送了《中标通知书》。截至目前，公司尚未与项目中标单位签署协议，公司将尽快按照相关规定组织签订合同，加快推进项目建设。

六、关联交易目的和影响

公司因组织开展长永、长潭、潭耒（衡耒段）、溆怀及怀芷高速

公路的2021-2022年养护工程，与关联方湖南高速养护公司发生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正常经营所需，通过公开招标择优选择中标单位，采购定价采用竞标价，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广大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七、公司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情况

2021年年初至披露日，公司与湖南高速集团（包括其控股子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为1,049.35万元（不含本次交易）。

八、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关联交易由公开招标导致，交易定价方式公平、公正、公开，交易价格公允、合理，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本次公司因公开招标构成的关联交易事项。

九、备查文件

- （一）中标通知书；
 - （二）独立董事关于因公开招标形成关联交易事项的独立意见。
- 特此公告。

现代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9月13日